

证券代码：874015

证券简称：长沙普济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长沙普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31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

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今微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长沙普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不断加强公司运营规模和资本实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规定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相关规定，向 1 名发行对象定向发行股票。详见：《长沙普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2024-018 号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章程》并未对现有股东优先认购权作出特殊规定，为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不作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计划及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总股本等相关条款予以修订，并在股份发行结束后办理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详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4-019 号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公司拟与发行对象就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发行对象签订《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上述协议经各当事方正式签字盖章后，在本次发行获得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同意函后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李今微、李君、李耀许需回避表决，回避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规定，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公司同意就本次股票发行事宜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定向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的正常用途，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本次定向发行的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制定和实施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

2、与股票定向发行对象签订相应的股票认购协议，并可根据股票定向发行需要，对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协议进行变更、补充、终止、解除；

3、签署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合同、文本；

4、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申请材料并准备相关报审工作；

5、向上级主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等)递交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申请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6、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7、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8、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长沙普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2、《关于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 3、《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
 - 5、《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 无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长沙普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长沙普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 日